

2020 年度
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受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委托，依法依规集中行使工商、质检、食品、药品、商标、专利、盐业等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行政执法职责（价格执法暂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承担）。

1. 承担法律法规直接赋予市级的执法职责。
2. 负责组织查处跨县市区和具有全市影响的复杂案件。
3. 监督指导县市区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总额和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4. 组织开展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重大执法专项行动。
5. 受理职责范围内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投诉举报。
6. 负责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重大事故和应急事件处置中的行政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2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综合科、政工科、执法督查科、药品化妆品安全稽查科、医疗器械安全稽查科、食品安全稽查一科、食品安全稽查二科、食品安全稽查三科、盐业稽查科、市场经济稽查科、产品质量稽查科、特种设备安全稽查科。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42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320.5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0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6.6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20.8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337.2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4.1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97.82
总计	30	2435.02	总计	60	2435.0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2420.87	2420.82					0.0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04.26	2404.21					0.05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04.26	2404.21					0.05
2013801	行政运行	1917.00	1917.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80.71	480.66					0.0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5	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1	16.61					
20808	抚恤	16.61	16.6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1	1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2337.20	2188.82	148.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 支出	2320.59	2172.21	148.3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 事务	2320.59	2172.21	148.38			
2013801	行政运行	1880.53	1858.55	21.9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 法	433.51	313.66	119.8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 督管理事务	6.55	0.00	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6.61	16.61	0			
20808	抚恤	16.61	16.61	0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1	16.61	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420.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2320.59	2320.5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6.61	16.61		
本年收入合计	9	2420.82	本年支出合计	23	2337.20	2337.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0.1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83.78	83.7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0.16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3			27				
总计	14	2420.98	总计	28	2420.98	2420.9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337.20	2188.82	148.3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20.58	2172.21	148.38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320.58	2172.21	148.38
2013801	行政运行	1880.53	1858.55	21.98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433.51	313.66	119.8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6.55	0.00	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61	16.61	
20808	抚恤	16.61	16.61	
2080801	死亡抚恤	16.61	16.6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8.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0.9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3.88	30201	办公费	0.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1.61	30202	印刷费	0.04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32.71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6.71	30206	电费	9.8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42	30207	邮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12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8.31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89	30211	差旅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1.79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59.48	30215	会议费	0.76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15.69	30216	培训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112.48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8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16.61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12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6.0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0.1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8.71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11.69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4.05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1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2027.92	公用经费合计					160.9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1.40	0	20.80	0	20.80	0.60	10.75	0	10.57	0	10.57	0.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	0	0	0	0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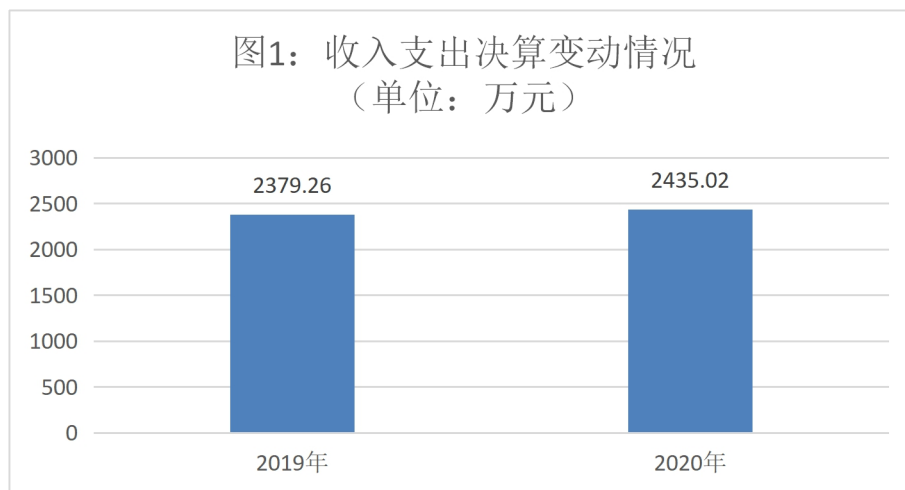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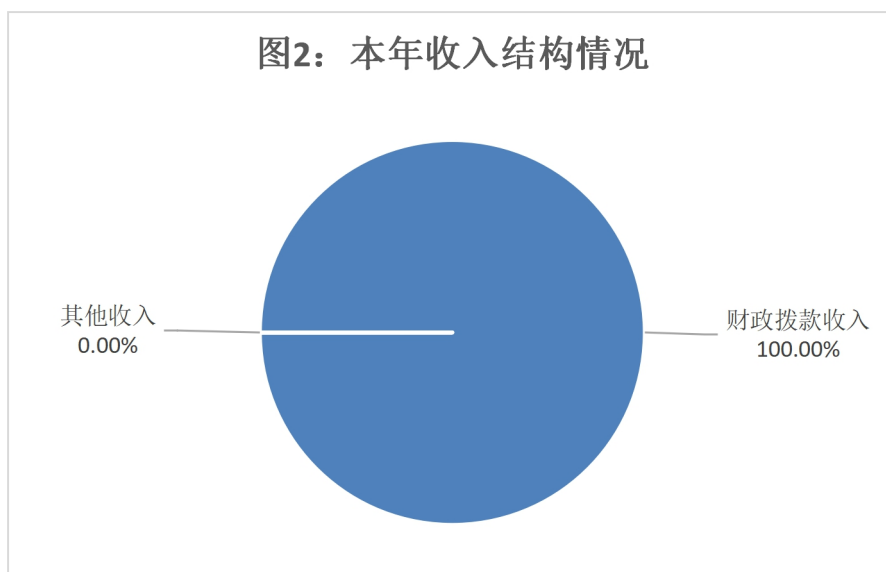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2435.0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5.76 万元，增长 2.34%。主要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2420.8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20.82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05 万元，占 0%。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2420.8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89.7 万元，增长 3.85%。主要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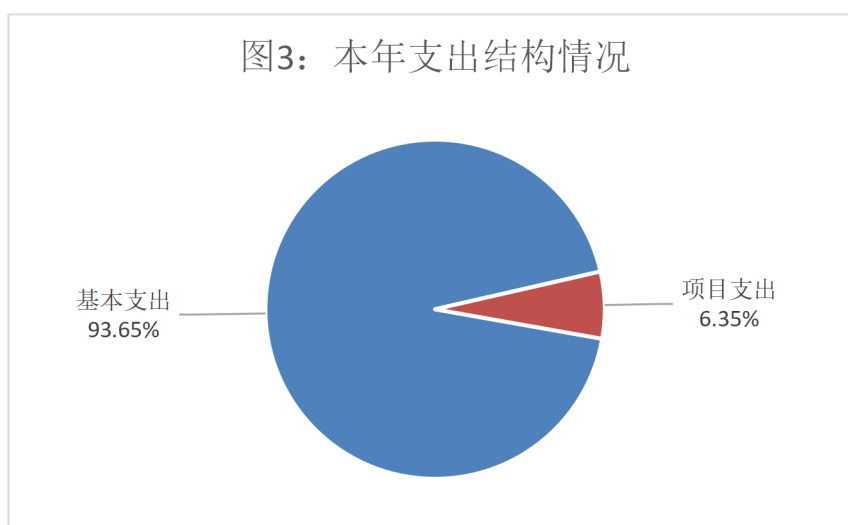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6、其他收入 0.0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0.01 万元，增长 25%。主要是利息收入增加。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233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88.82 万元，占 93.65%；项目支出 148.38 万元，占 6.35%；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2188.82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234.02 万元，增长 11.97%。主要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2、项目支出 148.3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53.61 万元，下降 26.54%。主要是因工作重点围绕疫情开展，导致跨省跨地市办案数量减少，以致执法办案经费支出相应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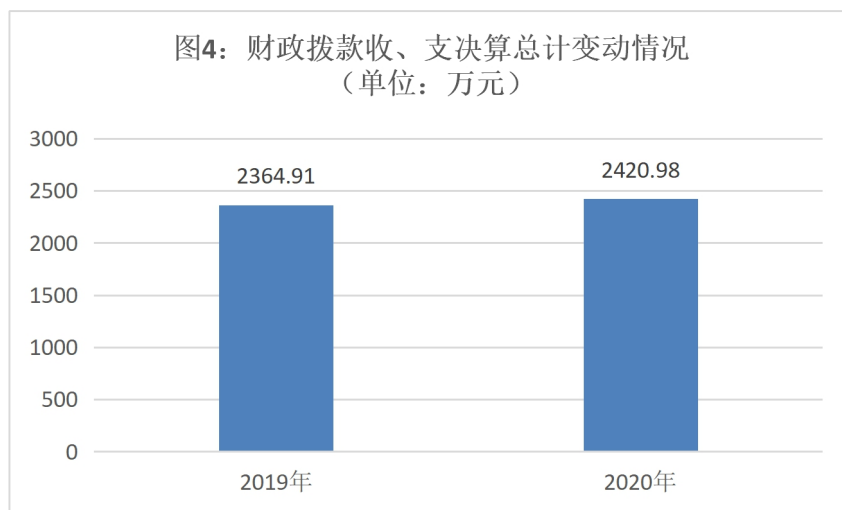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一致。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420.98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6.07 万元，增长 2.37%。主要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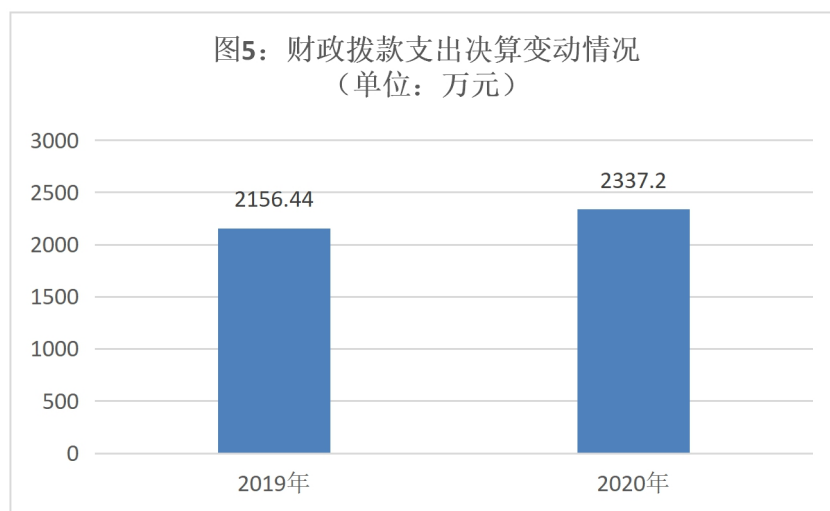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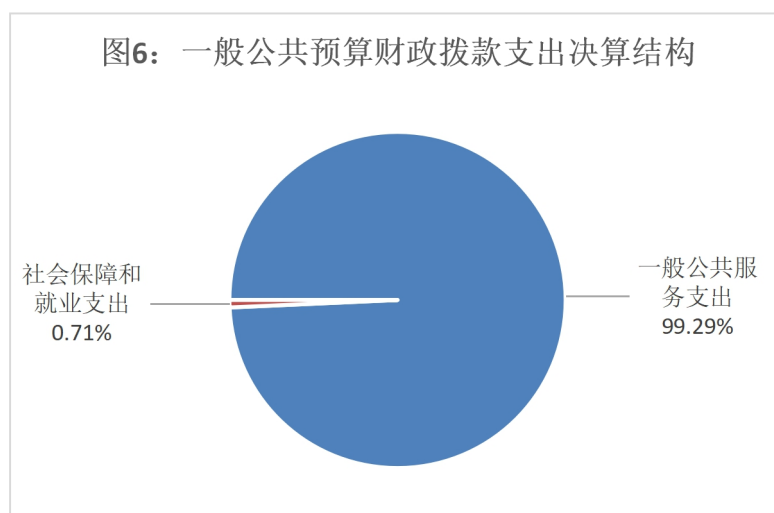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19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

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0.76 万元，增长 8.38%。主要是年中追加人员经费。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337.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2320.59 万元，占 99.29%；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6.61 万元，占 0.71%。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84.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3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9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拨款安排的人员经费预算。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409.9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80.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3.3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拨款安排的人员经费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年初预算为 37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5.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财政拨款安排的人员经费预算。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6.5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的省级专项资金预算。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无预算，支出决算为 16.61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去世 2 名退休人员追加抚恤金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2188.82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2027.9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

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16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5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2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为节省开支，严格控制“三公”经费。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0 年预算基本持平。

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 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5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1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为节省开支，严格管理公车使用。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0 年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57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车检费

等支出。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 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8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0.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务接待管理办法，严把公务接待支出关。其中：

国内接待费 0.18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公务接待支出，共计接待 3 批次、16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60.9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2.8 万元，降低 7.37%，主要原因是因疫情要求压减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1.9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9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1.98 万元，

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5.9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8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0年度市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项目3个，涉及预算资金398.49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开展绩效自评的3个项目中，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2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从自评情况看下一步支队将加快案件调查取证速度，加大对市场监管领域投诉举报奖励的宣传力度，鼓励人民群众投诉举报，有力打击市场监管领域的违法犯罪行为，保障广大人民群众饮食用药生活安全。

2020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组织对“执法办案经费”1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295万元。其中，对“执法办案经费”项目委托“山东承坤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从评

价情况来看，上述 1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资金使用绩效基本达到既定目标，政策实施效果、资金合规使用和执法办案数量方面绩效较好，但在绩效指标规范性、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率和执法办案质量等方面仍存在待完善优化空间；经对本项目的评价，按项目资金加权平均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5.61 分。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秩序执法（项）：反映食品生产、食品流通、餐饮、市场经济、特种设备、产品质量、盐业、药化、医疗器械、价格等市场秩序执法专项工作支出。

十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项）：反映省级专项资金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去世退休人员抚恤金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投诉举报奖励经费	84.8	良
2	办公设备购置	97.64	优
3	执法办案经费	84.99	良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主管部门	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0535-6690838		
项目 预算 执行 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49	23.49	21.98	10	0.94	9.4	
	其中: 当年财政拨款	23.49	23.49	21.98	-	0.94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按政府采购流程在年度内完成采购。			2020年政府采购预算总计21.98万元, 明细如下: 1. 笔记本电脑10台, 单价0.55万元, 小计5.48万元; 2. 台式电脑26台, 单价0.5万元, 小计13万元; 3. A3一体机1台, 单价0.68万元, 小计0.68万元; 4. 便携式打印机8台, 单价0.14万元, 小计1.44万元; 5. A4打印机5台, 单价0.24万元, 小计1.18万元; 6. 扫描仪1台, 单价0.2万元, 小计0.2万元。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5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A)	实际完成指标 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采购总金额	23.49	21.98	15	14.04	
		质量指标	指标1: 采购质量(验收 通过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按照规定时限完 成政府采购(采购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按采购限额完成	100%	94%	10	9.36		

			采购（采购完成率）					
效益 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通过配备执法装备，提升案件查办质量（采购完成率）。	100%	100%	8	8		
			95%	98%	8	8		
			指标 1：有效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打击违法犯罪率）。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保护人民饮食用药生活安全。	市场环境 不断改善		7	6.86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重大案件查处数量不断增加。	逐年增加 (同期比)		7	7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社会公众满意度	99.50%	99.50%	5	5		
		指标 2：主管部门满意度	100%	99.50%	5	4.98		
总分			97.64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市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主管部门	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项目实施单位		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			联系电话	0535-6690838		
项目 预算 执行 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5	295	119.85	10	0.41	4.1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95	295	119.85	-	0.4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推进严格执法,坚决打击市场监管领域违法犯罪行为,着力加大案件查办力度,提高案件查办数量及案件质量。			案件数量较去年同比增加382%,罚没收入较去年同比增长了101%。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值(A)	实际完成指 值(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 出 指 标 (50)	数量指标	指标1:支付执法办案经费	295	119.85	15	6.09	
		质量指标	指标1:各项支付工作完成 率	100%	10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各项支付工作完成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分)	成本指标	指标 1: 增加罚没收入	较去年增加	罚没收入较去年同比增长了 101%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增加案件查办数量	100%	案件数量较去年同比增加 382%	15	15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群众饮食用药生活安全	逐年增加	案件数和罚没数较去年同期有较大增长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随着重大案件查处数量增加, 广大人民群众对市场监管执法工作给予了信任和肯定。	100%	98%	10	9.8	
总分			84.99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部门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承坤会计师事务所对执法办案经费绩效评价)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及背景

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以下简称“执法支队”）于2018年12月26日经《中共烟台市委烟台市人民政府关于烟台市市级机构改革涉及的事业单位机构改革实施意见》（烟发[2018]38号）文件批准，由原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稽查局、市食品药品稽查支队组建而成。最初名称为“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支队”，2019年3月24日更名为“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并沿用至今。

2、部门组织机构及人员

执法支队是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烟台市知识产权局）所属的副处级公益一类财政拨款事业单位。内设综合科、政工科、执法督查科、药品化妆品安全稽查科、医疗器械安全稽查科、食品安全稽查一科、食品安全稽查二科、食品安全稽查三科、盐业稽查科、市场经济稽查科、产品质量稽查科、特种设备安全稽查科。

执法支队参公编制51人，另有事业人员控制数28名（用于接收安置食盐监管体制改革人员，扎口管理）。实有参公人员45

名，事业人员 28 名，派遣人员 6 名。其中借调在外人员 11 人（参公 6 人、事业 2 人、派遣 3 人）。

3、部门职能

执法支队的职能是受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知识产权局）委托，依法依规集中行使工商、质检、食品、药品、商标、专利、盐业等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行政执法职责（价格执法暂由烟台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机关承担）。

- （1）承担法律法规直接赋予市级的执法职责；
- （2）负责组织查处跨县市区和具有全市影响的复杂案件；
- （3）监督指导县市区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综合行政执法体系建设和综合行政执法工作；
- （4）组织开展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重大执法专项行动；
- （5）受理职责范围内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投诉举报；
- （6）负责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领域重大事故和应急事件处置中的行政执法工作。

（二）2020 年项目支出预算情况

2020 年，执法支队执法办案经费年初预算 245 万元，财政批复 295 万元，其中含“二上”提报罚没收入财政返还 80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1、总目标

提升对食品药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违法案件查处的支持保障能力和整体案件质量。

2、阶段性目标

2020 年开展覆盖食品、保健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及市场经济等一系列执法办案行动。

二、项目实施依据、必要性

执法办案经费是执法支队每年预算经常性业务类项目，为支队有力打击食品、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产品质量、特种设备安全、市场经济领域的违法犯罪行为，完成执法职能而进行的活动经费，为广大人民群众饮食用药生活安全提供保障。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执法支队-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全面摸清底数，详细了解业务经费投入、使用、资金管理及效益，找出存在的问题和原因，提出建设性意见建议，为进一步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提供参考，为财政资金预算管理提供依据。

（二）评价对象和范围

2020 年财政安排的支队-执法办案经费 295 万元。

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三）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 绩效评价注重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有效性，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 绩效评价客观、公正，标准统一、资料可靠，依法公开。

(3)绩效相关 绩效评价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清晰反映支出和产生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运用（但不限于）以下评价方法：

(1)基础数据审查方法 运用询问、盘点、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方法，执行穿行测试，对资金支出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进行专项审核，确保绩效评价分析所依赖数据的可靠性。

(2)成本效益分析法 将一定时期内的活动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比较法 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因素分析法 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四)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等。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设计思路

评价指标体系的设计是以《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20〕10号）为基础，增设个性指标（四级指标）；设定了从各分项评价得分到项目整体加权计算得分的评价路径。

(1) 绩效评价指标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正确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优先使用最具部门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对具有相似目标的工作选定共同的绩效目标，保证绩效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绩效评价指标设计按照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考虑了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5) 绩效评价指标的设置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等。

2、指标设计依据

(1) 《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 《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鲁财绩[2020]4号)；

(3) 项目相关文件及项目特点。

3、权重设计思路

以预算编制为导向，加大对投入、产出等个性指标的权重，不低于60%。

4、评价指标体系说明

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包括投入(26分)、过程(18分)、产出(38分)、效益(18分)四个一级指标，项

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业务管理、资金管理、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项目效益 10 个二级指标，20 个三级指标，31 个四级指标。详细情况见报告附件 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六）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项目组在前期调研的基础上，完成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指标体系、评价标准等，明确评价的目的、方法、评价的原则。项目组严格按照工作方案，通过调研、相关文件的解读、数据采集、数据分析、指标评分和报告撰写等环节，顺利完成本次评价工作。

1、现场评价阶段：

（1）召开座谈会，听取有关科室介绍执法办案经费的预算编制、支付依据、审批流程、组织实施等情况。

（2）现场核实评价资料，开展项目访谈，进行现场预评价。

（3）对项目资金的支出情况进行实地审计核查。

（4）开展满意度调查。对被执法单位发放电子调查问卷的方式，了解其对项目的满意程度、期望、意见及建议。

2、分析评价阶段：

（1）对项目资料、数据进行分析，汇总、计算项目绩效结果，对照绩效目标或事先设定的标准进行分析，对项目绩效完成情况进行说明，作出相关原因分析。

(2) 满意度调查分析。开展满意度调查，得出满意度调查结果。

(3) 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根据评价指标体系，详列项目评价中发现的问题。

(4) 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评价项目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分析的基础上，本着客观、公正、准确的原则，进行综合评分，针对评价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四、绩效实现情况

(一) 其他事项说明

2020年8月，财政压减一般性支出，调减预算48万元。2020年12月财政将年初批复预算中的罚没收入返还80万元指标收回。

执法支队对“执法办案经费”进行了专账核算，2020年实际收到财政拨款167万元，实际支出119.85万元，结余47.15万元。

(二) 项目预算与实际执行情况

2020年项目支出预算中的执法办案经费295万元，实际执行119.85万元，预算执行率40.63%。

(三) 项目资金主要使用情况:

项目	预算数	预算调整	实际执行	备注
办公费	100,000.00		150,750.29	
印刷费	50,000.00		33,576.00	
邮电费	40,000.00		39,101.28	
差旅费	300,000.00		325,521.00	

维修（护）费	70,000.00		133,027.53	办公楼及办公设备维修维护费
租赁费	60,000.00	-50,000.00		涉案物品仓储保管费
培训费	250,000.00	-150,000.00	93,019.00	
专用材料费	120,000.00	-50,000.00	63,435.48	食品快速检测试剂及样品费
劳务费	280,000.00		194,571.00	涉案物品搬运费
委托业务费	580,000.00	-300,000.00	154,934.40	样品检验检测及鉴定费及无害化处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00.00	-10,000.00		
其他交通费用	110,000.00	-90,000.00	549.16	租车费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000.00	-100,000.00	10,000.00	广告宣传费
差旅费	800,000.00	-530,000.00		罚没收入返还
合计	2,950,000.00	-1,280,000.00	1,198,485.14	

五、评价结论

本报告最后评价结果是以现场评价结论为主要依据，兼顾书面评审情况（非现场评价结论）而做出的综合结论。项目评价组认为，本项目专项资金使用绩效基本达到既定目标，政策实施效果、资金合规使用和执法办案数量方面绩效较好，但在绩效指标规范性、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率和执法办案质量等方面仍存在待完善优化空间；经对本项目的评价，按项目资金加权平均得出项目综合评价得分为 85.61 分，结果为良。详情见如下：

指标	投入	过程	产出	效益	合计
分值	26.00	18.00	38.00	18.00	100.00
得分	21.50	13.73	32.68	17.70	85.61
得分率	82.69%	76.28%	86.00%	98.33%	85.61%

六、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根据 2020 年度烟台市市场监管综合执法支队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整体评审结果，立项依据充分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管理制度健全性、产出数量及项目效益指标评审得分等级为“优”，制度执行有效性、资金使用合规性指标评审得分等级为“良”，绩效目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会计信息管理、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指标评审得分等级为“中”，预算执行率指标评审得分等级为“差”。

（一）投入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26 分，综合得分 21.5 分，得分率 82.69%。具体包括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 3 个二级指标。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6 分，综合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评价认为，该项目为每年预算经常性业务类项目，与支队完成执法职能紧密相关。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12 分，综合得分 10.5 分，得分率 87.5%。该指标主要评价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目标明确性两个方面。

绩效目标合理性：该项指标满分 6 分，综合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评价认为，绩效目标的制定与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与正常的业绩水平相符。

绩效目标明确性：该项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4.5 分，得分率 75%。评价认为，支队 2019 年度与 2020 年度的绩效目标口径不完全一致，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未设置清晰合理的绩效指标。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综合得分 5 分，得分率 62.5%。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科学性。评价认为，2020 年执法支队项目预算中安排了维持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支出。预算编制能够按标准编制，但测算依据不充分。

（二）过程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18 分，综合得分 13.73 分，得分率 76.28%。具体包括项目业务管理和资金管理 2 个二级指标。

1、业务管理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4 分，综合得分 3.6 分，得分率 90%。该指标主要评价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两个方面。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主要评价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从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评价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2020 年支队先后制定出台了行政处罚约谈、罚没物资管理等规范性制度 15 个，编纂不凭处方开具处方药、商业贿赂等案件模板 6 类，整理汇总简易程序模板 21 种。

制度执行有效性：该项指标满分 2 分，综合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评价认为，支队执法过程中基本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业务管理规定完成执法办案，但存在办案流程、证据等方面的一些失误，对于非食药、质检等领域的执法不够深入等情况。

2、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14 分，综合得分 10.13 分，得分率 72.36%。该指标主要评价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和会计信息管理四个方面。

管理制度健全性：该项指标满分 2 分，实际得分 2 分，得分率 100%。经评价，支队有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项目资金管理符合相关政府会计制度的规定。

预算执行率：该项指标满分 4 分，综合得分 1.63 分，得分率为 40.75%。2020 年度市财政已按照预算拨付支队执法办案经费 295 万元，2020 年 8 月压减差旅费指标 33 万元、培训费指标 15 万元，2020 年 12 月收回“二下”罚没收入返还指标 80 万元。2020 年支队支出执法办案经费 119.85 万元，资金预算执行率为 40.63%。

资金使用合规性：该项指标满分 5 分，综合得分 4.5 分，得分率为 90%。该指标主要考察 2020 年支队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涉及的市级财政资金支付程序及手续完整性、项目支出与预算的相符性。从资金拨付看，项目支出符合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等。从项

目支出与预算的相符性看，2020年度支队执法办案经费支出项目与预算项目相符，但个别存在明细项目超预算支出的情况。

会计信息管理：该项指标满分3分，综合得分2分，得分率为66.67%。主要对会计核算进行评价：评价是否进行专账核算、列支科目是否规范。评价中发现支队对2020年度执法办案经费实行单独核算，但个别项目资金使用不够规范，存在使用专项资金支付日常办公费等情况。

（三）产出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38分，综合得分32.68分，得分率86%。具体包括评价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和产出成本4个二级指标。

1、产出数量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16分，综合得分16分，得分率100%。该指标主要评价执法办案数量、应曝尽曝率、罚没金额、应交尽交率四个方面。

2019年是执法支队机构合并第一年，执法工作主要集中在支队职能理顺以及执法人员业务能力培训方面，查办数量较往年有所下降。2020年支队查办案件数量159起，比2019年查办数量明显增加。2020年罚没金额4.37亿元，较2019年2000余万元显著增加，主要是按照“四个最严”要求查处两起无证销售侵权商标桶装水案，涉案金额6791万元，罚没款合计4.33亿元，该案作为全省五个典型案例之一参评全国典型案例。2020年查办食

品类案件 21 起，全部是顶格处罚。顶格处罚率、应曝尽曝率、应交尽交率均实现了百分百。

2、产出质量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12 分，综合得分 9 分，得分率 75%。该指标主要评价执法办案程序规范性、拓展深入性、结果有效性三个方面。

执法程序仍需规范，在一定程度上影响甚至制约了执法水平的整体提升；对疑难、复杂、大案要案等方面研究不够深入，执法工作有待改进。

3、产出时效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2 分，综合得分 1.5 分，得分率 75%。该指标主要评价项目实施的及时性。

项目实施的及时性：项目实际完成进度与项目计划实施进度存在不相符的情况，如：2020 年 12 月的计划支出为 15 万元，而实际支出 28.81 万元。

4、产出成本情况分析

该二级指标满分 8 分，综合得分 6.18 分，得分率 77.25%。该指标主要评价执法办案经费的成本控制率和资金使用率两个方面。

2020 年度本着节约财政资金，提高支出效益的原则，对执法办案经费的支出严格把控，成本控制率（截至年末累计支出数/

项目当年调整后预算数) 71.77%，支出未超预算，而资金使用率(实际使用资金/实际到位资金)相对较低，结余资金 47.15 万元。

(四) 效益指标分析

该一级指标满分 18 分，综合得分 17.7 分，得分率 98.33%。具体包括项目效益 1 个二级指标。该指标主要通过评价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满意度三个方面。

1、经济效益情况分析：

该三级指标满分 6 分，实际得分 6 分，得分率 100%，主要从增加罚没收入和节约成本两个方面进行评价。2020 年度罚没收入较上年同比增加；同时在保障执法队伍正常运转下节约了成本。

2、社会效益情况分析：

该三级指标满分 9 分，综合得分 9 分，得分率 100%，主要评价执法支队在保障生活质量、减少安全事故、维护市场经济秩序方面产生的影响。2020 年支队查办案件 159 起、涉案货值 7674 万元、罚没金额 43733 万元，新闻稿件发表 260 篇，较 2019 年度均翻了一番，对人民群众的饮食用药生活安全提供了保障，激励了广大人民群众提供相关领域的违法犯罪线索的积极性。

3、执法对象满意度情况分析：

该项指标满分 3 分，综合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通过对支队执法办案经费项目涉及的执法对象发放调查问卷，了解对支队执法办案满意程度及意见、建议。

执法对象满意度：该项指标满分 3 分，综合得分 2.7 分，得分率为 90%。在项目绩效评价过程中，对项目资金涉及的被执法单位发放了调查问卷 10 份，调查结果显示，绝大部分被执法单位对执法支队的执法办案感到满意，认为执法支队在执法办案过程中基本遵守了相关执法程序，履行了综合执法法定职责。但个别存在执法人员执法检查中从事了与检查无关的事情，个别被处罚的单位以电汇的方式缴纳罚款。（详见后附满意度调查统计表）

七、存在的问题及相关建议

（一）项目存在的问题

1、绩效目标申报、管理不够规范

执法支队 2019 年度与 2020 年度的绩效目标口径不完全一致，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等方面未设置清晰合理的绩效指标，不利于绩效评价有效实施。

2、执法办案经费预算执行率较低

2020 年度执法办案经费项目预算金额 295 万元，实际执行 119.85 万元，预算执行率 40.63%。支队介绍原因：一是 2020 年度受疫情的影响，执法工作全力以赴围绕疫情防控开展，跨地区执法活动相应减少；二是本着规范财务管理、节约财政资金、提高支出效益的原则，对日常执法办案经费的支出严格把控。2020 年财政压减和收回预算指标共计 128 万元，但 2020 年仍结余 47.15 万元。另外，虽实际支出时需严格把控，但预算编制时也

需严格审核，需有详细的预算编制依据、数据测算准确、列支科目规范，从而提高预算编报质量。

3、执法办案经费中部分列支项目与执法办案活动无直接对应关系

执法办案经费中列支维持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支出，如：党建文化墙建设费用（印刷费），卫生清洁费（劳务费），支队迁址搬家费用（劳务费）、支队迁址电话网络迁移安装调试费（维修费），综合科报销办公耗材、办公饮用水、卫生用具拖把、卫生间卷筒纸（办公费）等等。

（二）相关建议

1、加强统筹规划，做好顶层设计，规范绩效目标（指标）体系。

一是统一指标口径，避免前后脱节；将绩效目标设置的更加细化、有针对性，确保绩效考核工作的可操作性，便于量化和评价。

2、强化审核，提升预算编报质量

强化预算意识，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预算编制管理。重点对提报项目的编制内容是否完整、立项依据是否充分、数据金额是否准确、列支科目是否规范、绩效目标是否明确等内容进行审核，从而推进预算高效执行，促进预算编报质量提升。

3、项目预算支出应与项目内容具有直接相关性

预算编制过程中要梳理、整合、归并本单位的业务类项目，将通过项目预算安排的维持正常运转和基本履职需要的支出转列为公用经费，并入日常公用经费定额标准体系，在此基础上，逐步将确需单列的专项业务费项目实现标准化管理。

4、规范办案程序，提高案件办理质量，提高行政执法工作的透明度，减少案件办理中程序或证据方面的失误，提高执法的公信力。